

惠东县省道 S387 线稔山段 (K103+400~K104+600) 增设中央护栏

工程结算审核服务需求书



	类别	内容
1	名称	惠东县省道 S387 线稔山段 (K103+400~K104+600) 增设中央护栏工程 (结算审核服务) 采购需求书
2	项目业主情况	业主：惠东县公路事务中心 地址：惠东县惠东大道 253 号 联系人：邓伟军 联系电话：0752-8802398
3	中介服务名称	惠东县省道 S387 线稔山段 (K103+400~K104+600) 增设中央护栏工程 (结算审核服务)
4	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	1. 已在中国境内注册，在法律上、财务上独立，合法运作的独立法人，且经营范围必须满足本次公开选取范围； 需要回避的机构：北京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预算编制单位）； 3. 具备工程造价咨询业务能力，已入驻相关市中介超市的企业。



5	服务内容和服 务要求	<p>惠东县省道 S387 线稔山段 (K103+400~K104+600) 增设中央护栏工程本项目位于惠东县稔山镇, 桩号范围为 S387 线 K103+400-K104+600, 路线全长约 1.2km。道路等级为二级公路, 设计速度 80km/h, 现状为双向四车道, 路基宽度 21m, 本次工程核心为增设 1.2km 中央隔离护栏及配套交通设施。工程预算总投资约 41.75 万元, 其中, 建安费约 32.34 万元。现需采购具有两名或以上的一级造价工程师的造价咨询公司对该工程结算金额进行审核并 7 个工作日内出具真实有效的结算审核资料。</p>
6	合同履行地点 和方式	<p>1. 时间: 中选单位中选后 3 个工作日内签订合同, 签订合同后 7 个工作日内完成结算审核服务;</p> <p>2. 地点: 惠东县稔山镇 S387 线 K103+400-K104+600;</p> <p>3. 方式: 工程结算审核服务。</p>
7	公开选取方式 和计价标准	<p>1. 公开选取方式: 方案择优选取;</p> <p>2. 报价方式: 报总价;</p> <p>3. 计价标准: 根据结算金额计算, 服务金额最低 1600 元, 最高 2000 元, 以最终中选的方案金额为准。</p>
8	服务时间	中选单位中选后 3 个工作日内签订合同, 签



		订合同后7个工作日内完成结算审核服务。
9	验收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验收时间：服务完成后验收；2. 验收程序：双方共同验收；3. 验收标准：国家标准；4. 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具体于合同中予以明确。
10	结算方式	中选单位提交工程结算审核服务成果及相关资料后，可申请拨付服务费用。
11	违约责任	<p>当事人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应当承担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p> <p>当事人一方未按照约定支付合同款的，对方可以要求其支付合同款。</p> <p>当事人可以约定一方违约时应当根据违约情况向对方支付一定数额的违约金，也可以约定因违约产生的损失赔偿额的计算方法。</p> <p>当事人就迟延履行约定违约金的，违约方支付违约金后，还应当履行债务。</p>



12	补充合同和 解决争议方式	<p>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p> <p>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的方式解决。</p>
13	备注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如果工程造价咨询公司对有关服务已经拟定“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机构应当使用有关“合同范本”；如果工程造价咨询公司未有“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机构应当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自行拟定合同。2. 合同的实质性内容，应当与采购公告、采购结果的内容一致。合同的实质性内容是指合同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履行地点和方式、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方法等（即表格中的序号 1-10）。3. 合同的变更、终止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